

第一章 鄂东民间童谣概述

第一节 鄂东民间童谣及其历史渊源

一、什么是童谣

什么是童谣？这似乎是个比较容易解答的问题，因为按照字面来理解，“童”就是指儿童，“谣”就是歌谣，“童谣”就是儿童的歌谣。表面上看来，这样的解答似乎并无不妥。但在实际应用时，却常常会出现一些棘手的问题，比如说，童谣是儿童的歌谣，那么，到底什么是“歌谣”呢？“童谣”与“歌谣”之间到底有着怎样的关系呢？再比如说，时下不少人把“童谣”称为“儿歌”，那么，“童谣”与“儿歌”究竟是不是一回事呢？如果不是，那它们的区别在哪里呢？笔者以为，要想明确“童谣”的概念，有必要先厘清“歌谣”、“儿歌”等概念及其与“童谣”的关系。

（一）童谣与歌谣

“童谣”与“歌谣”有哪些区别，二者之间又有怎样的关系呢？

首先得从“歌”与“谣”说起。关于“歌”与“谣”的含义及区别，自古便有众多的文献进行过阐释。如《诗经·魏风·园有桃》中有：“心之忧矣，我歌且谣。”^①从其中将“谣”与“歌”并举的情况来看，在古人那里，“谣”与“歌”显然是两种不同的娱乐形式。关于二者

^① 周振甫：《诗经译注》，中华书局 2002 年版，第 151 页。

的区别,《毛传》解释得更清楚:“曲合乐曰歌,徒歌曰谣。”^①这就是说“歌”与“谣”的区别关键在于是否“合乐”。这里的“乐”应当指“乐器”,而非指“曲调”,因为“曲”本身就包含曲调之意。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在演唱的过程中有乐曲相配合的叫“歌”,没有乐曲相配合而随口吟诵的就叫“谣”。《尚书·舜典》也曰:“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合声。”^②这应该是我国最早的关于歌谣的观念。“永”是长的意思。“歌永言”,是说“歌”是拉长声音咏唱出来的语言,这就是说“歌”是以徐徐咏唱的方式来表达情感的。“声”指宫、商、角、徵、羽五声;“律”指审定乐音高低的标准,把乐音分为六律和六吕,合称十二律,后来用律吕作为音律的统称。“声依永,律合声”的意思是,“歌”是一种配合乐器伴奏演唱的艺术语体,是把人们的思想感情用拉长的声调唱出来的东西,而它的声调又是合乎音律的。类似的阐释还有,如《韩诗章句》说:“有章曲曰歌,无章曲曰谣”^③;《初学记·乐部》正义引《行苇传》曰:“歌者,合于琴瑟也”^④;《经籍纂诂》曰:“谣谓无丝竹之类独歌之”^⑤;等等。钟敬文先生在其主编的《民间文学概论》中也说:“民歌受到音乐的制约,有比较稳定的曲式结构,所以歌词也有与之相适应的章法和格局;民谣大多没有固定的曲调。唱法自由,近于朗诵,所以谣词多为较短的一段体,在章句格式的要求上不像民歌那么严格。”^⑥这里对“民歌”与“民谣”的区分,其实也可看作是对“歌”与“谣”的区分。

总之,前人的这些阐释都很明确地告诉我们:“歌”与“谣”是按照与音乐的关系而划分的。“歌”是有曲谱且有乐器伴奏,是真正用来“唱”的,其音乐性比“谣”强烈;而“谣”没有乐曲和乐器的

① 李学勤:《十二经注疏·毛诗正义》(卷一),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65页。

② 周秉均注译:《尚书》,岳麓书社2001年版,第12页。

③ (宋)郭茂倩编:《乐府诗集》,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165页。

④ 朱自清:《中国歌谣》,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页。

⑤ (清)阮元:《经籍纂诂》,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533页。

⑥ 钟敬文:《民间文学概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版,第238页。

伴奏，是用来自由“吟诵”的。当然，“谣”有时也可以用来“吟唱”，但是这种“吟唱”实则更接近于“诵”了^①。

由此可见，在古代，“歌谣”这一概念实际上包含了两部分内容：一部分是有乐曲相配的“歌”，另一部分是无乐曲相配的“谣”。

那么“童谣”就是属于“谣”的一部分，与之相对的另一部分则是“民谣”。童谣是“歌谣”的一种，从属于歌谣，是“传唱于儿童之口的没有乐谱的歌谣”^②。

“童谣”一词首见于《国语》^③，关于它的叫法，在中国古代有很多种，如清代杜文澜在《古谣谚·凡例》中，将“儿谣、女谣、小儿谣、婴儿谣”等都归入“童谣”^④。此外，其他古籍中还将童谣称为“孺子歌”、“小儿谣”、“童子歌”、“小儿语”、“女童谣”、“儿童谣”、“孺歌”等，名称虽不同，但所指大致相同。

从发生学的角度讲，童谣隶属于民间文学。在人类文明的初始阶段，童谣便已经产生了，它是民间文学中一支最古老、最绚烂的花朵，它具备民间文学的基本特征：没有具体的作者，是民众集体创作，具有集体性；发生于口头，存在于口头，具有口头性；没有文字记载，通过口耳相传的方式流传，具有变异性。

（二）童谣与儿歌

通过上面的阐释，我们已经明确了什么是“童谣”。那“童谣”与人们常说的“儿歌”是不是一回事呢？

在我国，无论是学术界，还是坊间，将“童谣”与“儿歌”等同起来视作一体的现象很普遍。如1914年，周作人先生在他的《儿歌

① 张梦倩：《中国传统童谣研究——在教育世界的边缘》，山西教育出版社2012年版，第14页。

② 雷群明、王龙娣：《中国古代童谣》，上海文艺出版社2003年版，第3页。

③ （春秋）左丘明撰，鲍思陶校点：《国语》，齐鲁书社2005年版，第255页。

④ （清）杜文澜辑，周绍良校点：《古谣谚·凡例》，中华书局1958年版。

之研究》一文中指出：“儿歌者，儿童歌讴之词，古言童谣。”^①在周作人先生看来，“儿歌”就是“童谣”，“童谣”就是“儿歌”。20世纪80年代，钟敬文先生在其主编的《民间文学概论》中也说：“儿歌这个概念，是‘五四’以后歌谣学运动大发展时期才普遍使用开来的。在我国古代，儿歌被称为童谣。”20世纪80年代台湾林武宪先生在《儿童文学诗歌选集》前言中说：“‘儿童歌谣’可以节缩为‘儿歌’，也可以节缩为‘童谣’，就像‘考试卷’可节缩成‘考卷’或‘试卷’一样。”^②看来，林先生也是把“童谣”与“儿歌”视作同一概念的。以上是学界对“童谣”和“儿歌”的观点。而在坊间，人们对于“童谣”与“儿歌”的理解也是如此。导致人们把“童谣”与“儿歌”混用的现象，固然有来自学界的影响，但同时还有来自于人们对童谣的理解。人们对童谣最通俗的理解便是：“童谣”就是儿童歌谣，而儿童歌谣是可以简缩为“儿歌”的，因此，“童谣”就是“儿歌”的另一说法。

表面看来，将“童谣”与“儿歌”等同起来似乎没有什么不妥，好像也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但实际的情形，笔者认为并非如此。怎样看待人们将“童谣”和“儿歌”视作同一体的现象，又怎样分辨二者的异同，这需要有辩证的态度及发展的眼光。

笔者认为周氏有关“儿歌”就是“童谣”的观点，是具有开拓性意义的，并且也是符合当时的实际情况的。因为，“我国古籍中只有‘童谣’一词，并没有‘儿歌’一说”^③。“儿歌这一名称大约出现在‘五四’前期。有人认为，北京大学创办的《歌谣》周刊最早使用了这一名称。”^④这就是说，“儿歌”在我国的正式使用，是在“五

① 周作人：《儿歌之研究》，见《周作人民俗学论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第130页。

② 林武宪：《儿童文学诗歌选集前言》，台北幼狮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版，第21页。

③ 王瑞祥等：《童谣与儿童发展——以浙江童谣为例》，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45页。

④ 蒋风主编：《儿童文学原理》，安徽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11页。

四”以后歌谣运动大发展时期，而在这之前，对于“传唱于儿童之口的没有曲谱的歌谣”这种文学形式是用“童谣”进行称说的。那么在“儿歌”一词诞生之初，周氏对其所进行的界定，显然是建立在对“儿歌”、“童谣”二者的充分考察和正确认知的基础之上的具有开创性的论断。当然，认同周氏的观点，是需要置身于周氏所言说的那个时代，并了解那个时代的文学环境和童谣、儿歌的发展使用状况的。然而，笔者认为，时下人们将“童谣”与“儿歌”等同起来有失妥当。因为，时代在发展，文学状况和教育环境在不断变化，“儿歌”一词的内涵和外延也发生了改变。事实上，“儿歌”这一概念发展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尤其是到了20世纪80年代之后，已经增加了更为丰富的内涵。如随着儿童观的产生、人们儿童观的改变、儿童教育的进步，产生了不少文人创作的儿童歌曲，如《报童之歌》、《春天在哪里》、《小燕子穿花衣》等，人们也习惯把这些文人创作的儿童歌曲叫做“儿歌”。还有一些文人创作的短小韵文体，也就是儿童诗歌，人们也称其为“儿歌”。显然，这些被人们冠之为“儿歌”的艺术形式已不再仅仅是我们所说的“传唱于儿童之口的没有乐谱的歌谣”了。由此，笔者认为台湾学者施福珍的说法比较公允：“儿歌，可以念也可以唱，与一般说的童谣有所不同。顾字思义，谣用念，诗用吟，歌用唱。童谣与民谣只有词可以念，没有调可以唱，有词又有调的就可叫做儿歌与民歌了。”^①“童谣”是属于民间文学的范畴，属于人民群众的集体口头创作，而“现在的儿歌，广义上不仅包括儿童中间广泛流传的那部分民间歌谣，还有了专业的文艺创作，包括歌曲、诗歌、韵文等等”，因此，“此时再将童谣、儿歌互称，就有欠妥当”^②。

总之，“童谣”与“儿歌”并非同一概念，它们之间是隶属关系，“童谣”隶属于“儿歌”。“童谣”表示民间自然的儿童所歌及他们的

① 王科：《童谣与儿歌之关系探究》，《语文教学与研究》2007年第8期。

② 秦艳琼：《童谣综论——从文艺学到教育学》，南京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8年。

母亲所唱的歌谣，“儿歌”表示“一切儿童与母亲及文人们”为儿童“所唱作的歌”^①。

二、童谣的起源及发展历史

(一) 童谣的起源

童谣是歌谣的一支。因此，要了解童谣的起源，首先就要了解歌谣的起源。

关于歌谣的起源，可以上溯至人类文化的早期阶段，“天地始分而人生焉，人莫不有心，此歌曲之所起也”^②，早在社会生产力极为低下、文字没有产生的原始社会时期，就有了口头创作、口耳相传的歌谣。原始人类为了生存而进行的各种生产活动，促进了大脑等各种器官的发育，进而产生了认识能力和思维能力。人们在集体劳动的过程中，由于交流的需要，渐渐产生了语言。思维的形成和语言的出现为歌谣的产生创造了必备条件。关于歌谣的起源，有多种说法，如宗教说、劳动说、模仿说等，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劳动说”。“劳动说”认为歌谣起源于劳动。关于歌谣起源于劳动的观点，鲁迅先生曾有过一段通俗而生动的说明：“人类在未有文字之前，就有了创作的。可惜没有人记下，也没法子记下。我们的祖先的原始人，原是连话也不会说的，为了共同劳作，必须发表意见，才渐渐地练出复杂的声音来。假如那时大家抬木头，都觉得吃力了，却想不到发表，其中有一个叫‘杭唷杭唷’，那么这就是创作……倘若用什么记号留存了下来，这就是文学；他当然是作家，也就是文学家。是‘杭唷杭唷’派。”^③这“杭唷杭唷”的节奏应和，便是人类最早的歌谣。

① 钟敬文：《关于〈孩子们的歌声〉》，见王泉根评选：《中国现代儿童文学文论选》，广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600~601页。

② (宋)王灼：《碧鸡漫志》(卷一)，(清)知不足斋丛书本。

③ 鲁迅：《门外文谈》，见《鲁迅全集》(第六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4~45页。

当然，歌谣的产生，不仅仅来自于先民生产劳动中的“杭唷杭唷”的节奏应和。先民在日常生活、劳动中的有所思，有所感，有所触，有所动，有所表示，有所发泄，均可以成为歌谣。^①最早的童谣，如摇篮歌，就是产生于先民在养育孩子的过程中“有所思”、“有所想”、“有所感”、“有所触”后的“有所表示”，如同“杭唷杭唷”诗的产生一般。只不过那时的人们还没有“儿童”这一观念，因此也就没有明确的以“儿童为对象”而进行创作的意识，当然也就没有对歌谣进行分类（童谣、民谣）的意识了。因此，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童谣是在依附于民间文化生长，融合在民间歌谣的大母体中。伴随着人类现代意识的觉醒以及“儿童”的被发现，“童谣”才逐渐从民间歌谣中独立出来，以自己特有的绚丽姿态站立在文学艺术的殿堂之上。

（二）童谣的发展历史

作为人类童年时期的一种文学形式，童谣的历史极为悠久。有人说，人类历史上自有了儿童，便有了童谣，这并非夸张之词，而是事实如此。在漫长的人类发展史中，可以肯定地讲，一定产生过大量的童谣。尽管童谣的历史非常悠久，数量众多，但它们散落于民间，传唱于山野民众之口，极少见于文字记载，尤其在明代以前更是如此。

“童谣”二字在我国典籍中的出现，以及童谣作品在典籍中的记载，是在童谣这种艺术形式产生很久之后才开始的事情。关于我国最早见于典籍记载的童谣作品，有人说是《列子·仲尼篇》中记载的《康衢童谣》^②：“立我蒸民，莫匪尔极。不识不知，顺帝之则。”^③但是，《列子》一书普遍被认为是魏晋时人伪托上古传说写成的著作，故《列子》一书不可靠。于是又有人认为真正最早的童

^① 陈志良：《广西特种部族歌谣集》，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 1942 年版，第 16~17 页。

^②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36 页。

^③ 杨伯俊：《列子集释》，中华书局 1979 年版，第 143 页。

谣应该是《国语·郑语》中的“周宣王时童谣”^①：“檠弧箕服，实亡周国。”^②即便如此，我国童谣也有三千多年的历史了，“在我国文学史上，能够与它比‘老资格’的，就只有《诗经》中的某些篇章了”^③。

在漫长的人类历史长河中，肯定产生过大量与儿童生活紧密相关的真正的童谣，但由于无人记录整理，童谣只能像来去无踪的“风儿”一样，自生自灭。即使有偶尔被记录下来的，又往往被蒙上了天星垂象的神秘面纱，被统治阶级利用，当作了政治斗争的工具。如上面的《康衢童谣》和“周宣王时童谣”即是如此。《康衢童谣》是对“尧治天下五十年，不知天下治欤，不治欤？不知亿兆之愿戴己欤，不戴己欤”^④的回答。据说，尧听到这首童谣后，很是高兴，便把王位禅让给了舜。“周宣王时童谣”的内容也是与政治密切相关的。“檠弧箕服，实亡周国”，这首童谣的意思是：那卖桑树弓和箕草箭袋的夫妇，就是使周国灭亡的人。童谣中的“檠”字，音[ien²¹⁴]，是桑树。桑树质地柔软，其枝干可以弯曲且不会折断，所以常被人用来做弓箭的“弓”。据《左传》记载，周宣王听到这首童谣后，便把所有卖桑树弓和箕草箭袋的人处死了，但有一对卖桑树弓和箕草箭袋的夫妇为了逃命，带着一个他们捡到的小女孩儿逃到了褒这个国家，这个女孩儿就是褒姒。她长大后嫁给了宣王的儿子幽王，最后幽王为了博得褒姒一笑而失信于诸侯，终遭灭国^⑤。

不仅上面两首被认为是中国古代最早带有强烈的政治色彩的童

① 周作人：《儿歌之研究》，见《儿童文学小论》，岳麓书社1987年版，第30页。

② （春秋）左丘明撰，鲍思陶校点：《国语》，齐鲁书社2005年版，第255页。

③ 雷群明、王龙娣：《中国古代童谣》，上海文艺出版社2003年版，第3页。

④ 杨伯俊：《列子集释》，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43页。

⑤ （春秋）左丘明撰，鲍思陶校点：《国语》，齐鲁书社2005年版，第255页。

谣，在古代其他文献资料中所收录的童谣也是如此。后来，政治与神权的紧密结合，又使得童谣被视为阴阳谶纬五行学说的一个分支，被一些神学家认为是“荧惑星”（金星）降地“惑童儿歌谣嬉戏”，从而遭到政治统治者立法禁止传播。钟敬文先生在《民间文学概论》中解释中国古代童谣时说：“在过去，统治阶级曾用‘五行说’来解释，这显然是一种宗教思想的产物。统治阶级利用它的目的有二：一是掩盖这类歌谣的政治性质；二是禁止人们再去传诵它们，否则就以谣言惑众的罪名进行迫害。”^①总之，从史料中记载的童谣来看，明代以前所流传下来的童谣大多是政治童谣，其政治色彩浓厚。

到了唐宋时期，童谣的发展出现了一丝曙光，那就是出现了反映儿童生活的童谣，但由于数量太少，并未形成一种气候。直到明代后期，中国大地上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商品经济开始繁荣，出版业也得到了一定发展，与之相适应的是思想领域的异常活跃，从而大量追求个性解放、呼唤人欲、彰显人性的著作问世。“儿童”这个在封建时代根本没有独立性的群体，也被一些有识之士关注起来。如理学家、教育家王阳明在其《训蒙大意示教读刘伯倾等》一文中指出：对儿童应“诱之以诗歌，以发其志意；导之以习礼，以肃其威仪；讽之以读书，以开其知觉”。他的儿童教育理论的核心是主张顺其自然，因势利导，反对拘束；更重要的是提倡教儿童唱诗。他认为唱诗可以让儿童“其跳号呼啸于咏歌，宣其幽抑结滞于音节”。在王阳明等人的影响下，吕坤、吕德胜父子以及杨慎等文人对童谣都很关注并加以收集整理。1953年，吕坤（1536—1618）编成了中国第一部童谣专集《演小儿语》，共收录46首童谣，并肯定了童谣是一种供儿童娱乐游戏的形式，并不是什么“荧惑星”降地“惑童儿歌谣嬉戏”的产物。同时，吕坤还肯定了童谣对儿童所具有的“蒙以养正”的功能，从而否定了神学家所断言的童谣不过是一种预示灾异祸福的占验性的谶言。吕坤父子对古代童谣的收集功劳很大，共编有《小儿语》、《女小儿语》、《续小儿语》、《演小

^① 钟敬文：《民间文学概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版。

儿语》，总称为《小儿语》，为明代童谣资料的保存作出了很大贡献。吕坤父子较早地发现了童谣的艺术力量和教育作用，童谣也有了明显的“本位”色彩，即童谣开始真正为儿童服务，真正反映了儿童的生活。除吕氏父子外，冯梦龙更是身体力行，大量搜集、编纂和研究民谣。这一切使得明代的童谣有了一个新的气象，较之前的童谣，在内容上也有了广泛的发展，出现了大量回归儿童本体的童谣，使得童谣摆脱了政治依附性，开始具有独立的文体品格。^①

到了清代，不断有人关注、收集、整理童谣，有郑旭旦编纂的《天籁集》、悟痴生的《广天籁集》、杜文澜的《古谣谚》等。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郑旭旦的《天籁集》，共收录浙江童谣 46 首，同时他还对童谣的文学艺术价值进行了肯定，他说：“自有天地以来，人物生于其间，灵机鼓动而发为音声，必有自然之节奏。是妙文故起于天地而特借万籁以传之。”“……天机活泼，时时发见于童谣。”^②郑旭旦强调了童谣的自然属性，把童谣看成是“天地之妙文”。他的见解对后人了解和认识童谣的艺术特点，继续收集和整理童谣起到了推动作用。

清代末年，编译《北京儿歌》的意大利人韦大利和编译《孺子图歌》的德国人何德兰，他们都是从个人的兴趣爱好出发，试图通过童谣来了解中国的民风民情。台湾渤海堂文化公司出版、舒兰主编的《中国地方歌谣集成》可以说是一部比较全面的歌谣资料 and 理论集成，里面收录了众多省份的童谣，还有很多前人的理论研究成果。

纵观童谣的发展过程，我们会发现，童谣一直以来不被人重视，很多只是散见于史料典籍中，直到明代才有人专门收集整理。在收集整理的过程中虽有一些注释、评语、按语，但严格意义上说，这还谈不上是对童谣的研究。千百年的封建主义禁锢了人们的

① 王瑾：《中国古代童谣论》，《杭州教育学院学报》2000 年 1 月。

② 车锡伦：《明清儿歌搜集和研究概述》，《民间文艺集刊》（第二集），上海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73 页。

思想,“父为子纲”的封建儿童观,使“长尊幼卑”成了一种道德准则,也是衡量儿童优劣的行为标准,他们把儿童当作“缩小了的成人”^①,儿童的社会地位和独立人格得不到社会应有的尊重,因此儿童的天性被摧残、被虐杀。直到五四新文化运动兴起,先驱者们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呐喊,舆论激烈地抨击虐杀儿童的封建儿童观,人们才开始认识到儿童应该有新的生活,应该理解儿童、尊重儿童,为他们开辟新的道路。随着儿童观的革新,人们愈来愈明确儿童教育和儿童精神食粮的重要性,而童谣正符合儿童教育的需要,又是陶冶儿童心性的最佳精神营养。于是,中国现代知识分子们开始较大范围地收集整理童谣,由此,一大批淹没于民间的优秀童谣被挖掘整理出来,也不断地有新的民间童谣产生。

三、鄂东民间童谣的界定及其与《诗经》的渊源

(一) 鄂东民间童谣的界定

从字面上来看,“鄂东民间童谣”这一概念包含三层涵义:一是歌谣体的,二是儿童的,三是鄂东民间的。这样,“鄂东民间童谣”概念的界定和理解似乎并不是一件麻烦的事情。然而,其实不然。因此,在给“鄂东民间童谣”下定义之前,有必要作如下说明:

第一,鄂东民间童谣的“儿童性”并不明确。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鄂东民间童谣一直是与鄂东民谣混杂融合在一起的,与民谣并没有严格意义上的分界线,很多童谣既被当作了童谣供儿童念诵,又以民谣的身份在成人中传诵,很难确切地将其划归到儿童或是成人的名下,如下面这两首即是如此:

三十夜的火,
十五的灯,
过了十五有得阳精。

(《三十夜的火》[之一])

^① 周作人:《自己的园地·儿童的书》,《北京晨报社》1923年第9期。

东家到西家，
进门一杯茶。

(《东家到西家》)

因此，本书中所研究的和所收录的鄂东民间童谣不少是没有很明确、很具体的范畴和界限的，我们将凡是鄂东民间歌谣中适合儿童念诵或听赏的都归入鄂东民间童谣一类。具体说来，鄂东民间童谣所包含的对象，除了那些描写儿童生活、反映儿童情感、富有儿童情趣的歌谣之外，还包括了那些并非描写儿童生活，但富有生活情趣，语言浅显，节奏明朗，适合儿童欣赏或念唱的歌谣，如那些反映妇女情感、描写婚嫁迎娶、讲述四季农事的民歌。

第二，“鄂东”这一地域概念的多种界定，给慎重、详细界定“鄂东民间童谣”带来了很大的必要性。“鄂东”是一个地域概念，一直以来，研究者们根据自己的研究需要对“鄂东”的地域范围进行过不同的界定，如刘礼堂、方正二位先生将鄂东“限定在大别山以南、长江中游下段北岸，东经 $114^{\circ}25'$ 至 $116^{\circ}8'$ 、北纬 $29^{\circ}45'$ 至 $31^{\circ}35'$ 之间的广大地域。除了黄冈市所辖的黄州区、团风县、浠水县、蕲春县、黄梅县、罗田县、英山县、红安县、麻城市、武穴市、龙感湖管理区外，还应包括武汉市新洲区”^①。王玉德先生将鄂东界定为“湖北省东部地区，包括武汉以东长江南北地区，辖区为今天的黄冈地区、武穴市、鄂州市、黄石市（大冶、阳新）”^②。也有的研究者认为“鄂东是指湖北省东部地区，包括黄冈、鄂州、黄石、咸宁等行政区”^③。还有研究者将“鄂东地区”界定为“东经 $113^{\circ}25'$ 至东经 $116^{\circ}10'$ ，北纬 29° 至北纬 $32^{\circ}10'$ 的范围，包括武汉、

① 刘礼堂、方正：《鄂东文化的人类学考察》，《武汉大学学报》2012 年第 1 期。

② 王玉德：《试论鄂东文化层》，《鄂州大学学报》2008 年第 11 期。

③ 阿桂、方向红：《鄂东文化的渊源、内容与特征》，《社会科学战线》2010 年第 6 期。

黄石、黄冈、鄂州、咸宁和孝感六个省辖市行政区划所辖范围”^①。无论上述哪种界定，学者们都是基于鄂东作为一个独立的文化圈的事实。本书也是将鄂东视作一个独立的文化圈，并根据方言（江淮官话黄孝片）内部的一致性特征和研究的需要，借鉴刘礼堂、方正二位先生的界定方法，将“鄂东”界定为：黄冈市所辖的团风县、英山县、罗田县、浠水县、红安县、蕲春县、黄梅县、麻城市、武穴市、黄州区和龙感湖管理区，以及武汉市所辖的新洲区。因此，本书中所研究的鄂东民间童谣即来源于这一地域范围。

第三，童谣作为民间口传文学，就像风儿吹散种子一样，由此地到彼地，然后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所以不少鄂东民间童谣的原产地是无法探究清楚的。虽然从某些词句或其他地域的异文中可以大概地推知某一童谣并非在鄂东土生土长，但是，我们仍然将其归入“鄂东民间童谣”的行列之中，因为这些随风吹来的“种子”毕竟是在鄂东大地上接受了阳光雨露的滋养，具有了一些鄂东的特色。因此，本书中所研究的鄂东民间童谣包括了在鄂东境内用鄂东方言传唱的所有童谣，无论是土生土长的，还是从他域流传而来的。

鉴于上述三点，结合本书中所涉及的鄂东民间童谣的基本内涵，笔者将鄂东民间童谣的定义姑且界定为：鄂东劳动人民及其子弟在符合鄂东儿童理解能力、生活经验、心理特点和欣赏趣味的前提下，以鄂东方言为载体，用简洁生动的韵语创作，并长期流传于鄂东民间的一种无音乐相伴的口头短歌。

“童谣”本是产生于民间，流传于民间的，何故这里还要在“童谣”之前冠以“民间”二字呢？这主要是基于以下两点：第一，“童谣”这一概念发展至当代，出现了概念内涵的泛化现象，派生出了“新童谣”、“校园童谣”、“灰色童谣”之类的新概念，本书在“童谣”之前冠以“民间”二字是为了与“新童谣”、“校园童谣”等区别。第二，为了对本书中所研究、收录的鄂东童谣的民间性和传统性加以突出和强调。

^① 朱虹：《鄂东投资环境分析》，华中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4年。

(二) 鄂东民间童谣与《诗经》的渊源

在本书前面我们探讨童谣的起源问题时,明确了童谣是歌谣的一支,童谣的起源同歌谣的起源一样,始于劳动。歌谣或来自于集体劳动中协同动作而发出的“杭唷杭唷”的节奏应和,或来自于劳动中“有所思”、“有所感”、“有所触”和“有所动”之后的“有所表示”及“有所发泄”,而童谣则主要是来自于成人在养育孩子的过程中,“有所思”、“有所感”、“有所触”和“有所动”之后的“有所表示”、“有所发泄”。鄂东民间童谣的产生也即是如此。虽然这是我们理论上的推测,但这种推测是完全符合鄂东民间童谣产生的实际情况的。虽然没有具体的文献记载,但是我们还是可以推断,千百年来,鄂东民间童谣与鄂东其他的民间口头文学形式一样,存在于鄂东民众的口头上,这从笔者所搜集到的大量鄂东民间童谣中便可以得到证明。

鄂东大地之所以能产生如此大量的童谣,与鄂东特殊的人文地理有着密切联系。鄂东素有“吴头楚尾”之称,北倚大别山脉,南临天堑长江,东吐鄱阳,西吞云梦,北、东、西三面与豫、皖、赣三省相毗连,境内倒水、举水、巴水、浠水、蕲水五水纵贯其中,独特的地理位置和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孕育了鄂东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早在旧石器时代,即有人类在鄂东大地繁衍生息;尧舜禹时期,一支名曰“三苗”的强大原始部落联盟“即在此开启山林,创建家园,从而奠定了鄂东刚烈与彪悍的精神文化底色”^①;夏商周时期,楚人又在此以惊人的毅力和卓越的智慧创造了堪称当时世界一流的楚文化;汉至明清时期,五水蛮及江南移民又在此谱写着鄂东文化与他域文化交融互渗的精彩华章;再至清末民初,又有东西文化在此交流碰撞,再度激荡起鄂东文化异彩纷呈的局面。鄂东民间童谣正是在这样一种独具魅力和底蕴深厚的历史文化背景下孕育、产生、流传的。有人说,有人类生活的地方就是童谣产生

^① 刘礼堂、方正:《鄂东文化的人类学考察》,《武汉大学学报》2012年第1期。

的地方，童谣是人类创造的最早的精神文化财富。鄂东民间童谣就是古往今来在鄂东大地上生生不息的鄂东人共同创造的精神文化财富，它的历史当与鄂东的历史一样悠久。

然而，当我们试图去追寻鄂东民间童谣那神秘古老的足迹，探讨它的起源问题，把探寻和期待的目光投向鄂东悠远的历史，试图在大量的方志、典籍等文献资料中去找寻它的踪迹时，我们居然难以找到它，哪怕是只言片语的书写，这一结果还是让我们感到意外和失望，尽管我们原本并没有抱多少希望和期待。于是，笔者只得重新打量手头上所收集到的鄂东民间童谣，从它们的语言、内容及表现手法、表现形式等方面的特征入手，去推测它产生的源头和流变的大致线索。故此，本书只能避重就轻，仅就鄂东民间童谣的历史渊源问题作一探讨。

要探寻鄂东民间童谣的历史渊源问题，使人很自然地想到了我国最古老的诗歌总集《诗经》。《诗经》中有一部分诗歌就是民间歌谣，那么同样也是作为民间歌谣之一的鄂东民间童谣与《诗经》之间是否存在某种关联呢？如果有，那又是怎样的关联呢？经过深入的分析和挖掘，笔者发现，从产生地域及表现手法上看，鄂东民间童谣与《诗经》有着密切的渊源。

1. 从地域角度考察，鄂东民间童谣与《诗经·二南》具有渊源

作为我国文学史上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诗经》的诞生标志着我国民间歌谣的创作和发展进入到一个繁荣时期。《诗经》共收集自西周初年至春秋中期大约五百年间的诗歌 305 篇，内容上分为“风”、“雅”、“颂”三部分，其中“风”共有诗篇 160 首，分别是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 15 个小国（地区）采集上来的土风歌谣，所以“风”也称为“十五国风”，其中《周南》、《召南》是十五国风中较为特殊的部分，学界通常将它们合称为《二南》。众多的研究者根据《国风》中歌谣的名称及相关内容，对《国风》中歌谣的产生地域进行了考证，认为《国风》中歌谣的产生地分别为现今的陕西、山西、河南、河北、山东和湖北等地。其中关于《二南》中部分歌谣的产生地及周

南、召南的地域问题，学界虽然一直存在不同的声音，但仍有比较一致的看法，笔者认同《二南》中部分歌谣为楚地民歌和周南、召南属楚域的说法，现将有关研究者的论述摘录如下：

周，国名。南，南方诸侯之国也。……周公为政于国中，而召公宣布于诸侯。于是德化大成于内，而南方诸侯之国，江沱汝汉之间，莫不从化。……武王崩，子成王诵立。周公相之，制作礼乐，乃采文王之世风化所及民俗之诗，被之管弦，以为房中之乐。……南方之国，即今兴元府京西湖北等路诸州。^①

楚地记汉江之北为南阳，江汉之南为南郡。胡徵士虔曰：案汉南郡，今湖北荊州府，荊门州，及襄阳、施南、宜昌三府之境。南阳今河南南阳府汝州之境。周南之说汝坟者，其东北境至汝也。曰汉广江永者，其西至汉，南至江也。召南之诗，曰江沱者，其西北至蜀，东南至南郡也。大约周南有南郡之东。而东至南阳。召南有南郡之西，而西至巴蜀也。^②

盖二南者，南国之诗。南国乃一区域之名，先为周人开辟，后则为楚所并。当时北方文化，高于南方，故三百先出，楚词后兴。二南之诗，则诗骚之骑驿，亦楚词之先驱也。^③

周南……地区包括洛阳以南直到湖北省江汉流域。^④

《诗经》的“二南”共有 25 首，其中的仪式歌就占有四分之一

① (南宋)朱熹：《诗集传》诗卷第一，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 页。

② (清)陈乔枋：《三家诗遗说考》卷一，《皇清经解续编》卷一一八。

③ 程千帆：《先唐文学源流论略》(之一)，《湖北大学学报》1981 年第 1 期，第 68 页。

④ 祝敏彻：《〈诗经〉译注》，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2 页。

一以上。除了上述二首之外,((《周南·桃夭》、《召南·江有汜》))还有《楞木》、《螽斯》、《兔置》、《鹊巢》、《驹虞》等,它们都比较鲜明地反映了楚地风情和楚歌风貌。^①

周南为周时南国民歌,南国泛指洛阳以南直至江汉一带的地区。《诗切》:“周之畿内有周、召焉,周南之诗言河洲、江汉、汝坟。召南之诗言江汜、江渚、江沱,皆东周之地望也。东周在《禹贡》豫州太华外方之间,北得河阳,南望江汉。”《禹贡》为《尚书·夏书》篇名,大约成书于周、秦之际。当中把当时中国划为九州,保存了我国古代重要的地理资料。豫州,古九州之一,《尔雅·释地》:“河南曰豫州”,疏曰:“河南其气著密,厥性安舒,故曰豫。豫,疏也”。太华,即西岳华山,《汉书·地理志》:“河南曰豫州,其山曰华”。在陕西渭南东南,因其西有少华山,故又称太华山。外方,中岳嵩山,《禹贡》谓之外方。河阳,县名,春秋晋地,汉时置县河内郡,故地在今河南省孟县。江汉,长江、汉水。因此周地当在河南省境内华山与嵩山之间,孟县以南,长江、汉水以北地区。

召,为周初召公奭之采邑,在岐山之南。召公,姓姬,名奭,武王灭商后,封召公于北燕(今北京),元子受实封,召公留在朝廷辅佐年幼的成王。《史记·燕召公世家》记:“其在成王时,召王为三公:自陕(今河南陕县)以西,召公主之;自陕以东,周公主之”,从此旧说,故召地方应在今陕南、豫西、鄂西北以西之周王化所覆地区。

关于“二南”的“南”究竟为何意义,历来众说纷纭,总结起来,大致可分为五种观点:(1)南化说,见于《毛诗·关雎序》:“南,言化自北而南也。”但清·崔述在《读风偶记》中驳斥道:“江、沱、汝、汉皆在周岐之东,当云自西而东,岂得

^① 蔡靖泉:《〈诗经〉“二南”中的楚歌》,《上海大学学报》(社科版)1994年第3期,第101页。